

27

D669.5

L21

新焦点

当代中国少年儿童人身伤害研究报告

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

“中小学生人身伤害的处理与防范”课题组 编

劳凯声 孙云晓 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焦点——当代中国少年儿童人身伤害研究报告/劳凯声,孙云晓
主编.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6
ISBN 7-303-06278-5

I. 新… II. ①劳… ②孙… III. 少年儿童-伤害-社会问题-研究-中国 IV. D66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43385 号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875)

出版人:常汝吉

北京东方圣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mm×1 092mm 1/16 印张:33.25 字数:496 千字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 000 册 定价:42.00 元

目 录

序 言	保护孩子与解放教育	(1)
主报告	少年儿童人身伤害的现状、问题及其预防	(1)
子报告一	中小学学校事故的现状、问题与对策	(79)
子报告二	中小学校园环境伤害的现状、问题与对策	(112)
子报告三	校园情境中少年儿童隐性人身伤害的现状、 问题与对策	(157)
子报告四	少年儿童家庭伤害的现状、问题与对策	(196)
子报告五	少年儿童营养状况与人身伤害的现状、 问题与对策	(227)
子报告六	少年儿童用品伤害的现状、问题与对策	(243)
子报告七	少年儿童网络伤害的现状、问题与对策	(283)
子报告八	女童人身伤害的现状、问题与对策	(320)
子报告九	少年儿童安全事故的现状、问题与对策	(367)
子报告十	少年儿童被犯罪侵害的现状、问题与对策	(400)
子报告十一	青少年犯罪的现状、问题与对策	(425)
子报告十二	国外少年儿童人身保护研究概略	(456)
子报告十三	我国少年儿童保护问题的政策分析	(485)
后 记		(512)

Contents

Preface: Protection of the children and the emancipatory education	(1)
General Report: Status, problems and preventive strategies of children's personal injury	(1)
1. Report on accidents inside the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79)
2. Report on children's personal injury caused by the environment of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112)
3. Report on invisible juvenile injury in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157)
4. Report on children's injury in the family	(196)
5. Report on nutrition and children's personal injury	(227)
6. Report on children's injury caused by articles for daily use	(243)
7. Report on children's injury caused by internet	(283)
8. Report on girls' personal injury	(320)
9. Report on children's injury caused by accidents	(367)
10. Report on victims of children's delinquency	(400)
11. Report on children's delinquency	(425)
12. Introduction to foreign researches on children's personal safeguard	(456)
13. Analysis on domestic policies on children's personal safeguard	(485)
Postscript	(512)

主 报 告

少年儿童人身伤害的现状、问题及其预防

群星闪烁，有的辉煌，有的微弱；有的如流星一般脆弱无助，瞬间即逝；有的如行星那样坚定不移，生生不息。这个世界上的每一个孩子就宛如夜空中一颗颗小小的星星，这些星星各有不同的特点，独具自己的价值。我们能否倾心地理解他、小心地保护他呢？

把我们深沉执著的关注投向希望与绝望、罪孽与德性之间。用我们宽广有力的臂膀去帮助孩子抵御伤害的威胁，维持基本的人性秩序。以我们博大的爱和强烈的恨，去消除这个世界的丑恶，为孩子创造至善至美的境界。

——题记

一、问题的提出

近几年来，我国少年儿童人身伤害事故屡屡发生，这已经构成了社会生活中的一道刺眼的风景线。本该宁静愉悦的校园、社会和家庭出现了一系列不和谐音——溺水、中毒、建筑物倒塌、黑社会渗透、交通肇事、火灾、触电、暴力、体罚、侮辱、偷盗、抢劫等事件不断侵袭着天真活泼的孩子。据有关方面的统计资料显示，1999年我国有1.6万名中小学生非正常死亡^①。2000年国家少年儿童“安康计划”公布的数字显示，我国中小学生因安全事故、食物中毒、溺水、交通事故、自杀等死亡的，平均每天有40多人，相当于每天有一个教学班在“消失”。武汉同济医科大学少儿卫生学教研室对全国11个城市的4.3万多名中学生进行的安全事故调查显示，非致命安全事故的发生率为24.1%，其中造成身体缺陷的占1.64%，永久性伤残的占1.01%。近几年来，全国由于火灾、溺水、房屋倒塌、交通事故等原因而导致中小學生群死群伤的恶性事故也屡有发生。1994年新疆克拉玛依发生重大火灾事故，导致300多名中小学生死亡；1996年河南省某小学因校舍墙体倒塌，8名学生被砸死，另有多人受伤；江西省某小学发生厕所倒塌，共有68名学生落入粪池，其中28名学生窒息死亡，11名学生受伤^②。此类事故的后果都是非常惨痛的。根据我们对这一问题的研究，这些调查和报告还只涉及到一些显见的伤害，还有一些看不见的隐性伤害同样在威胁着少年儿童的身心健康，造成了潜在的、长远的影响。面对这样的现实，我们有理由为孩子的安

① 我国进入中小学安全事故多发期，日均消失一个班。解放日报，2001年3月28日

② 王洪成，一个沉重的话题：中小學生人身伤害事故试探。河南教育，2001，8

全而担忧，我们不能不提出这样的质疑：我们的孩子能安全地成长吗？他们能幸福地度过自己的人生吗？

少年儿童的人身伤害广泛地发生于学校、家庭、社会的各种场所中，这些地方都存在着可能会对他们造成各种伤害的隐患和原因。少年儿童人身伤害事故给本人及其家庭带来的伤害是无法估量的。人身伤害事故的直接后果是损害了少年儿童的身体和精神的健康，主要表现为致伤、致残甚至导致死亡，以及精神方面不同程度的损害。少年儿童人身伤害问题已经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政府部门对这一问题也非常重视。在九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上，700 位代表向大会议案组提交了 21 份关于尽快制定《校园安全法》的议案。在这些议案中，人大代表共同呼吁要切实保护少年儿童的人身安全。

为了进一步引起学校、社会和家庭对这一问题的重视，共同担负起保护少年儿童健康发展的责任；为了客观地认识当前少年儿童身心伤害的现状，系统地调查和分析发生造成伤害的隐患和原因，在北京师范大学教育政策与法律研究所的全力支持下，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中小學生人身伤害的处理与防范研究”课题组，在全国范围内对少年儿童人身伤害问题进行了迄今为止规模最大的社会调查。

本次调查采用分层抽样和多级简单随机抽样相结合的混合抽样方案。在抽取各省、市时采用分层抽样；而在抽取各年级学生时采用多级抽样，以教育部 1999 年的《中国教育事业统计年鉴》上的我国各省市小学五年级至初中四年级在校学生人数为准，按比例抽取；最后在抽取学校及学生时采用简单随机抽样。为保证样本的代表性和样本的精度，在所抽取的学校中，我们首先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以 95% 的置信区间和 3% 的最大误差，求出所需要的最小样本含量 $n_0 = 1\ 067$ 。本次抽样因采取混合抽样方案，因而对最小样本量的要求会更高一些，为提高估计的精度，在财力允许的情况下，我们决定抽取 6 000 人。本调查在北京、上海、重庆、山西、山东、湖北、陕西、广东、浙江、辽宁等省市进行，实际发放问卷 6 000 份，回收 5 958 份，其中有效问卷 5 846 份，有效率为 97.43%。此外，我们还对所抽取学校的教师 and 所抽取学生的父母进行了随机调查，其中教师问卷的有效人数是 370 人，父母问卷的有效人数是 245 人，以了解教师和父母对于青少年保护、青少年人身伤害状况以及对青少年的教育观念等情况。在此基础上我们提出了加快制定保护少年儿童的政策法规，落实学校、社会和家庭在少年儿童保护方面的措施，并对少年儿童伤害意识和自我保护知识方面教育提出了具体建议。

本研究中，我们把少年儿童人身伤害定义为：少年儿童在学校、家庭和

社会中，由于各种原因所导致的身体或精神健康方面的伤害。这些伤害，按照不同的分类标准又可以进一步分为下列不同的类型。

以被伤害者的生理和心理年龄为标准，我们可以分为小学期（6、7周岁～12、13周岁）、少年期（12、13周岁～15、16周岁）、青年初期（15、16周岁～18周岁）三类伤害。

以伤害的实施者为标准，我们可以分为来自于成年人的伤害和未成年人的伤害两类，其中成年人包括父母、教师及其他社会上的成人等；未成年人包括同学、校外同龄人等。

以伤害发生的场所为标准，我们可以分为校园、家庭、社会生活环境三类伤害；其中学校伤害包括学校环境隐患、校园暴力、不当教育方法和管理方法所造成的伤害等；家庭伤害包括不良家庭环境、家庭暴力、不当教养方法、亲子沟通不良所造成的伤害等；社会伤害包括以少年儿童为犯罪目标的抢劫、拐骗、欺侮等犯罪，以及道路交通、少年儿童食品、用品和传媒（包括互联网）等所造成的伤害。

以伤害的性质为标准，我们可以分为身体伤害和精神伤害，其中身体伤害包括安全事故（如溺水、食物中毒、建筑物倒塌、交通事故、火灾、治安事故等）、暴力伤害（如体罚、变相体罚或殴打、勒索抢劫、父母打骂、虐待等）、少年儿童食品用品造成的伤害、对少年儿童实施的性侵犯、自残自杀、自身不良行为造成的伤害（如偷盗、违反交通规则、抽烟等）等，精神伤害包括人格伤害、情感伤害、学习负担过重或心理压力过大导致的伤害等。

以伤害的表现形式为标准，我们可以分为显性伤害和隐性伤害。其中显性伤害包括生理损伤、精神伤害等；隐性伤害包括隐性身体病症、精神污染及长期心理压抑所造成的渐进性伤害等。以引发伤害的原因为标准，我们可以分为人为伤害和非人为伤害。其中人为伤害如学校暴力、体罚或变相体罚、同伴间的斗殴、人格中伤等；非人为伤害包括各种非人为的意外事件或突发性事件等。

以伤害的程度为标准，我们可以分为重度损伤、轻度伤害等。重度损伤有各种恶性事故导致的身体伤残、性侵害、精神失常、自残自杀等，轻度伤害有暂时性身体疼痛或轻度受伤、轻度人格伤害、情感伤害以及心理问题等。

以上这些分类是彼此交叉的，我们在描述和讨论问题时经常是交错使用这些不同的分类方法。例如，对于来自学校的伤害，我们既可以分为显性伤害和隐性伤害两大类，也可以分为来自教师或同学等不同主体的伤害，还可以分为人为伤害和非人为伤害等。

二、少年儿童人身伤害的基本状况

根据我们对少年儿童人身伤害所下的定义以及分类,我们以显性伤害和隐性伤害两类伤害为线索,来对少年儿童人身伤害的类型及分布特征、少年儿童受伤害的程度特点以及对学校、社会、家庭所造成的影响做出基本的描述。全部调查结果采用 FOXPRO6.0 进行数据管理,用 SPSS10.0 进行统计处理。处理方法包括频数分布,列联表分析, χ^2 检验等。

(一) 显性伤害

显性伤害是指少年儿童因外界原因所导致的生理损伤、死亡和精神上的异常变化,包括各种安全事故、暴力伤害、少年儿童食品、用品造成的伤害、性侵犯、自残自杀、受不良影响而造成的少年儿童人格伤害(如犯罪、违规违纪、沾染不良行为习惯)等。

1. 安全事故

发生在少年儿童身上的安全事故,如溺水、食物中毒、建筑物倒塌、交通事故、火灾、治安事故、运动伤害、课余伤害、校外活动事故等,按其发生的地点又可以分为发生在学校、社会或家庭等不同场合的学生人身伤害事故。

近年来,在一些地方,校园内因拥挤踩踏而发生的 student 人身伤害事故较多。2000 年 11 月 13 日晚,山东省平邑县某中学初一年级的学生在下晚自习时,因楼梯电灯损坏,致使个别学生不小心摔倒,结果引起拥挤,后面的学生把前面的学生挤倒,并且踩踏过去,结果造成 5 人死亡,32 人受伤。据统计,自 1996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全国至少发生同类事故 21 起。课余伤害也是非常常见的学校事故,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也曾受理过这样一个案件。小学三年级学生王某(女)在课间休息往教室外走时,同班一名正和别人嬉闹的男孩直冲过来,一头将王某撞倒在地,王某的两颗门牙被撞落地,后去医院做植牙手术花费 1 万多元。校方建筑物倒塌或设施不安全引起的事故也时有发生,2000 年 3 月 2 日,四川一中学食堂倒塌,造成学生 4 死 1 伤。2001 年 3 月 6 日,江西省万载县某小学教学楼在爆炸中坍塌,4 名老师和 37 名学生在事故中丧生,同一日,安徽

省肥东县某村小学的厕所围墙倒塌，造成1死3伤的惨剧。此外，校园内每年都有因集体食物中毒而造成的伤亡。2000年9月19日，江西省南昌县某学校发生一起46名十五六岁的少年食用了农药残留超标准的蔬菜引发的中毒案^①。

校园外的少年儿童安全事故也时有发生。校园外的少年儿童安全事故主要类型有溺水、食物中毒、建筑物倒塌、交通事故、火灾、治安事故、宠物伤害等。例如，近两年在长江汉水水域发生的67起游泳溺水事故中，溺水死亡人数高达43人，其中中小學生占58.2%。交通事故也是校园外少年儿童安全事故的主要类型：广州市一名13岁女孩，在石井小坪娱乐中心附近的铁路上捡易拉罐的时候，不慎被火车撞倒死亡；4名青少年在四川南充市境内万南铁路睡觉纳凉，被一辆行至此处的火车轧过身体，结果导致三死一伤。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东王庄的一个5岁男孩被亲戚家的宠物小狗咬伤……类似的例子举不胜举。

安全事故已经成为14岁以下少年儿童的第一死因。据北京儿童医院的调查，目前，安全事故正在威胁北京市14岁以下少年儿童的生命，在各类少年儿童伤害事故中居第一位。同时全国其他一些大城市和农村所做的调查也得出了同样的结论，而且随着的经济发展和交通的发达，少年儿童期安全事故发生率不断上升。研究还显示，安全事故的类型还具有一定的年龄特点，例如，步行交通事故的危险人群是5岁~9岁少年儿童；室内脸盆、水缸、浴池溺死者的危险人群是0岁~4岁少年儿童；游泳溺水者多见于10岁~14岁少年儿童；误服药物中毒及吸入异物导致窒息多见于0岁~4岁少年儿童。同时安全事故的发生还具有明显的季节性。

本研究在全国所作的抽样调查主要了解了以下几个方面的校园内安全事故发生的情况：学校楼梯或其他通道拥挤导致同学受伤；玩游戏或运动时受伤；上实验课时受伤。同时还了解了校园内伤害的严重程度，如调查“你是否因为在学校受伤而住过医院”。

对校外安全事故的发生情况以及事故隐患的调查主要从家庭和社会两方面进行。社会安全事故主要调查了存在的有关隐患，具体调查内容有：公路、建筑物等施工无安全提示所带来的隐患；下水道没有盖子或没盖好所带来的隐患；高压电线无安全隔离设施和警示标志所带来的隐患。家庭安全事故调查了以下内容：煤气中毒，烫伤或烧伤，触电，摔伤，被刀或玻璃等利器划

^① 黄宏章：孩子，你在学校还好吗。西藏日报，第8版，2001年5月29日

伤；食物、药物中毒；被猫狗等动物伤害。此外，还对少年儿童可能造成意外的一些行为类型进行了调查，包括在马路上玩耍；翻越隔离栏杆，过马路时走人行横道，骑车带人，骑车逆行，过马路正好赶上红灯，少年儿童采取的做法等。我们还了解了学校周围存在的安全事故隐患，如“上学、放学的时候，你们学校门口有没有专门维持交通秩序的人员？”

从调查结果来看，少年儿童在学校、家庭及社会环境中的安全事故的发生比例是相当高的，而社会环境中存在的安全事故隐患也非常令人担忧。然而，与这种残酷的现实相反的却是，少年儿童们严重缺乏预防安全事故的意识，他们自身的许多行为方式成为令人担忧的安全事故隐患。

(1) 学校伤害

从表1中可以看出，在全国10个城市抽取的5846个12岁~15岁学生中，在游戏和运动时受伤的比例最高，“经常”和“偶尔”的有效选择率为53.6%。其次是由于学校楼梯或其他通道拥挤所导致的事故，“经常”和“偶尔”的有效选择率为13.1%。“上实验课时受伤”的有效人数比例是6.0%，其中“因受伤而住过医院”有效人数比例为5.5%。调查还发现，有41.3%的人选择“上学、放学的时候，学校门口从来没有专门维持交通秩序的人员”。这说明一些学校的安全管理的措施存在严重漏洞，这些隐患无疑增加了少年儿童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

表1 学校安全事故及其隐患的现状调查结果

调查题目	学生在各选项上选择人数有效百分比				漏答人数百分比
	经常	偶尔	前两项合计	从没有	
玩游戏或运动时受伤	3.9	49.7	53.6	46.4	1.5
上实验课时受伤	0.6	5.4	6.0	94.0	1.8
学校楼梯或其他通道拥挤导致同学受伤	1.0	12.1	13.1	86.9	1.7
上学、放学的时候，你们学校门口有没有专门维持交通秩序的人员？	35.1	23.5	58.6	41.3	1.7
你是否因为在学校受伤而住过医院？	(是)5.5			(否)94.5	1.6

注：抽取总人数为5846人。以下同，不再注明

而对教师的调查则发现，全部取样370人中，认为所在学校在学生下课或放学时存在通道或楼道狭窄拥挤现象的教师有效人数占58.2%。而对“你认为所在学校的哪些制度存在安全隐患”的回答中，选择“学校门卫制度”

的有效人数最高,为58.4%,其次是“食堂制度”,“宿舍管理制度”和“教师值班制度”,分别为11.8%、4.5%和4.5%。在回答“你们学校最近两年发生过几起学生在校受到伤害事故”时,选择1起~7起的有效人数占47.7%。对“您在日常教学过程中,是否担心学生在校受到伤害”的回答中,选择“很担心”的有效人数占50%,而选择“一般”的占32.8%。

对父母的调查也表明,全部取样245人中,对“你孩子所在学校,在学生下课或放学时有没有通道或楼道狭窄拥挤的现象”的回答中,选择经常和偶尔的有效人数占58.7%。而“您孩子所在学校最近两年发生过几起学生在校受到伤害事故”的回答中,选择1起~7起的有效人数占46.2%。而对“你认为所在学校的哪些制度存在安全隐患”的回答中,选择“学校门卫制度”的有效人数最高,为42.6%,其次是“食堂制度”,“宿舍管理制度”和“教师值班制度”,分别为11.9%、1.7%和14.2%。对“您的孩子在校期间,您最担心什么问题”的回答中,选择“孩子的安全问题、意外伤害及生病”的占46.5%。

同时对教师和父母调查“在学校中最容易发生伤害的环节”,教师认为最容易发生伤害的环节依次是:学生自由活动时间、放学以后、体育课上,有效选择率分别为:47%、38.9%、8.8%。父母认为最容易发生伤害的环节依次是:放学以后、学生自由活动时间、体育课和实验课上,有效选择率分别为:41.3%、40.3%、12.9%、1.5%。教师和父母同时选择了学生自由活动时间和放学以后,作为最易发生安全事故的环节。进一步分析这两个环节的特点,我们可以发现,它们均是少年儿童活动较多的时间段,在这一时间段,经常没有成人在场。

以上对教师和父母的调查结果说明,目前我国,存在安全事故及其隐患的学校比率很高。存在安全事故隐患最多的制度是学校的门卫制度。教师和父母们最担心的是学生在校受到伤害,少年儿童学校伤害问题是教师和父母最不能放心的事情。最容易发生安全事故的环节是无成人在场时,少年儿童活动较多的场合。

(2) 家庭伤害

从表2可以看出,在全部抽取的5846人中,家庭中的安全事故,以玩耍中受伤的发生比例最高,为68.7%;其次是被刀或玻璃等划伤,发生率为64.8%;再就是摔伤,发生率为56.7%;烫伤或烧伤,发生率为36.3%;被猫狗等动物弄伤,发生率为27.8%;触电,发生率为20.3%;食物中毒和煤气中毒的发生率最低,分别为5.7%和4.3%。这些事故中,与少年儿童活动

有关事故的发生率普遍较高,以玩耍、工具伤害、摔伤、烫伤或烧伤等为特点的与少年儿童自身活动有关的伤害发生率都非常高,而其他类型则相对较低。这说明,少年儿童安全事故的发生,直接受到少年儿童活动类型的影响,少年儿童活动量越大,发生安全事故的比率也越大。

表2 家庭安全事故现状调查结果

调查题目	学生选择人数及百分比	
	人数	百分数
煤气中毒	249	4.3
烫伤或烧伤	2 121	36.3
触电	1 185	20.3
摔伤	3 313	56.7
被刀或玻璃等划伤	3 786	64.8
食物、药物中毒	335	5.7
被猫狗等动物弄伤	1 624	27.8
玩耍中受伤	4 015	68.7
不知道	188	3.2

(3) 社会伤害

从表3可以看出,在少年儿童所处的周围环境中存在较多安全事故的隐患。其中“下水道没有盖子或没盖好”的发生比例最高,为74.0%。发生率从高往低,依次是“公路正在修建,无安全提示”,“建筑施工现场无安全隔离设施”,“高压电线无安全隔离设施和警示标志”,分别为49.4%、39.8%、28.4%。这些比例都是很高的,这一结果表明,社会各方面在保护少年儿童安全方面还缺乏足够的防范意识。少年儿童好动的天性与社会环境中充满安全事故隐患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这就难怪教师和父母们均担心少年儿童在自由活动时间和放学之后受到伤害了!

表3 社会环境中存在的安全事故隐患的现状

调查题目	学生在各选项上选择人数有效百分比				漏答人数 百分比
	经常	偶尔	前两项合计	从没有	
公路正在修建, 无安全提示	5.5	44.4	49.4	50.1	1.3
建筑施工现场无安全隔离设施	5.3	34.5	39.8	60.2	1.8
下水道没有盖子或没盖好	12.1	62.0	74.0	26.0	1.4
高压电线无安全隔离设施和警示标志	5.3	23.1	28.4	71.6	2.5

(4) 少年儿童安全和防范意识缺失所导致的人身伤害

从表4、5、6可以看出, 与高发的安全事故及其隐患形成鲜明对比的是, 少年儿童对安全事故的防范意识却很差。少年儿童由于自身行为而引起安全事故发生的比例很高。其中骑车带人、骑车逆行、在马路上玩耍、翻越隔离栏杆等行为的发生率分别为: 46.6%、24.6%、21.9%、19.8%。在遇到紧急情况时, 少年儿童闯红灯过马路的现象就更加严重, 发生率高达43.2%。但调查显示, 少年儿童对火灾的防范知识状况还是较好的, 有94.4%的人在遇到失火时, 选择“首先拨打119报火警或马上找大人来救火”。

表4 少年儿童安全事故防范意识现状调查结果

调查题目	学生在各选项上选择人数有效百分比				漏答人数 百分比
	经常	偶尔	前两项合计	从没有	
在马路上玩耍	0.9	21.0	21.9	78.1	0.9
翻越隔离栏杆	1.8	18.0	19.8	80.2	1.3
过马路时走人行横道	69.5	20.5	90.0	10.0	0.9
骑车带人	6.2	40.4	46.6	53.5	1.3
骑车逆行	3.0	21.6	24.6	75.3	2.3

表5 对“如果上学快迟到了, 在过马路时, 正好赶上红灯亮, 你会”的作答情况

选项	赶紧过 马 路	旁边有人过 就跟着过	车辆少, 就小 心地穿过马路	前三项合计	等绿灯亮了 以后再过马路	未答人数 百分比
选择人数 百分比	6.2	9.6	27.4	43.2	56.8	

表 6 对“假如你遇见某处失火,你首先会”的作答情况

选项	马上去救火	赶紧躲开,等别人来救火	拨打 119 报火警或马上找大人来救火	未答人数百分比
选择人数百分比	2.8	2.8	94.4	0.8

(5)安全事故和事故隐患与所在城市类型、家庭居住地、学生的年龄及性别的相关性分析

进一步考查学生所在城市类型、家庭居住地、学生的年龄、性别及其学习成绩等对安全事故现状的影响,列联表分析及 χ^2 分析的结果表明,安全事故的发生在城市、城乡、年龄、性别、成绩方面存在明显的差异。具体结果见表 7、表 8、表 9、表 10、表 11。

表 7 安全事故和事故隐患现状的城市差异比较结果

调查题目	选择经常和偶尔的人数有效百分比 (或“从没有”)(或“是”)			有效人数百分比
	大城市 ^①	西部城市 ^②	中小城市 ^③	
在学校玩游戏或运动时受伤	54.2	57.6	51.3	98.5
上实验课时受伤	5.5	7.7	5.9	98.2
学校楼梯或其他通道拥挤导致同学受伤	10.5	15.3	15.4	98.3
上学、放学的时候,你们学校门口没有专门维持交通秩序的人员?(选择“从没有”)	36.1	41.8	47.8	97.7
在家中煤气中毒(选中)	2.6	9.0	4.4	100
在家中烫伤或烧伤(选中)	35.2	42.0	35.4	100
在家中触电(选中)	20.6	23.5	18.6	100
在家中摔伤(选中)	53.8	63.9	57.4	100
在家中被刀或玻璃等划伤(选中)	61.4	72.7	65.8	100
在家中食物、药物中毒(选中)	6.0	5.7	5.4	100
在家中被猫狗等动物弄伤(选中)	23.5	33.8	30.7	100
在家中玩耍中受伤(选中)	65.7	73.6	70.4	100
公路正在修建,无安全提示	47.4	55.2	50.8	98.7

续 表

调查题目	选择经常和偶尔的人数有效百分比 (或“从没有”)(或“是”)			有效人数 百分比
	大城市 ^①	西部城市 ^②	中小城市 ^③	
建筑施工现场无安全隔离设施	37.6	41.1	41.9	98.2
下水道没有盖子或没盖好	72.5	79.2	73.7	98.6
高压电线无安全隔离设施和警示标志	26.2	32.5	29.7	97.5
在马路玩耍	20.4	21.6	23.9	99.1
翻越隔离栏杆	18.0	27.3	19.1	98.7
过马路时走人行横道	9.7	8.7	11.1	99.1
骑车带人	36.8	35.2	63.3	98.7
骑车逆行	20.0	25.0	30.2	97.7
你是否因为在学校受伤而住过医院?(选择 “是”)	5.3	7.1	5.2	98.4

注:①大城市为:北京、上海、青岛、深圳

②西部城市为:西安、重庆

③中小城市为:锦州、阳泉、襄樊、萧山

从表7中可以看出,在大多数情况下,西部城市和中小城市的安全事故和事故隐患均高于大城市。例如,“在学校玩游戏或运动时受伤”、“上实验课时受伤”、“学校楼梯或其他通道拥挤导致同学受伤”、“上学、放学的时候,学校门口有无专门维持交通秩序的人员?”、“在家中煤气中毒”、“在家中烫伤或烧伤”、“在家中触电”、“在家中摔伤”、“在家中被刀或玻璃等划伤”等项目上,西部城市的选择率普遍高于其他两类城市,这说明,西部城市的学校安全事故和家庭安全事故发生率较其他城市高。而“公路正在修建,无安全提示”,“下水道没有盖子或没盖好”,“高压电线无安全隔离设施和警示标志”,“翻越隔离栏杆”等项目上,西部城市同样也偏高。其余项目是中小城市高于其他城市。其中中小城市学生骑车带人现象最为严重,比例高达63.3%。这可能是因为中小城市交通不太发达,自行车是主要的交通工具,而对骑自行车带人的管理又不太严格。此外,西部城市因在学校受伤而住过医院的人数比例最高,为7.1%,而其他两类城市则分别为5.3%和5.2%。发生率相差近两个百分点。这说明,西部地区的学校事故的严重程度明显高于其他两类地区。

表8 安全事故和事故隐患现状的学生年龄差异比较结果

调查题目	选择经常和偶尔(或“没有”)的人数有效百分比				χ^2 值(自由度=6)	显著性水平 (小于)	有效人数百分比
	12岁 以下	13岁	14岁	15岁 以上			
在学校玩游戏或运动时受伤	56.4	49.5	50.7	55.7	20.009	0.01	97.0
上实验课时受伤	5.1	5.5	6.2	7.1	16.105	不显著	96.9
学校楼梯或其他通道拥挤导致同学受伤	15.1	11.9	12.4	12.0	17.534	0.01	96.8
上学、放学的时候,你们学校门口有没有专门维持交通秩序的人员?(选择“没有”)	26.9	41.7	47.1	52.4	335.353	0.001	96.3
在家中煤气中毒(选中)	3.3	4.0	5.3	4.7	8.096	0.05	98.4
在家中烫伤或烧伤(选中)	31.6	36.0	37.3	41.0	32.551	0.001	98.4
在家中触电(选中)	15.2	16.8	22.6	26.3	74.939	0.001	98.4
在家中摔伤(选中)	55.0	58.0	56.6	57.6	3.431	不显著	98.4
在家中被刀或玻璃等划伤(选中)	56.8	62.7	67.0	73.7	106.357	0.001	98.4
在家中食物、药物中毒(选中)	4.8	4.1	6.0	7.7	19.861	0.001	98.4
在家中被猫狗等动物弄伤(选中)	22.6	29.9	29.2	30.7	33.672	0.001	98.4
在家中玩耍中受伤(选中)	67.6	67.6	67.2	71.7	9.603	0.05	98.4
公路正在修建,无安全提示	41.7	48.6	50.9	58.9	101.436	0.001	97.2
建筑施工现场无安全隔离设施	31.4	39.1	41.9	47.6	97.633	0.001	96.7
下水道没有盖子或没盖好	69.2	73.3	75.5	68.6	42.254	0.001	97.1
高压电线无安全隔离设施和警示标志	25.8	29.5	29.1	29.7	14.815	0.05	96.1
在马路上玩耍	15.9	19.4	23.7	29.0	91.315	0.001	97.5
翻越隔离栏杆	16.0	17.8	22.2	22.9	36.174	0.001	97.2
过马路时走人行横道(选择“从不”)	13.0	11.2	9.4	6.8	44.231	0.001	97.6
骑车带人	33.4	43.0	52.8	57.9	248.069	0.001	97.2
骑车逆行	15.1	22.6	28.2	33.7	164.867	0.001	96.2
你是否因为在学校受伤而住过医院?(选择“是”)	4.9	5.2	5.6	6.2	2.748	不显著	96.9

注:以上内容凡题目后括号中注明“选中”或选择“是”的,其自由度=3,其余自由度=6。